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士达”、“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公司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本辅导期内指派 7 名人员，分别为毛雨、徐文中、王禾跃、王东清、赵辉、崔志祥、张伯伦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其中毛雨任辅导项目组长。

辅导项目组成员均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辅导小组成员均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在本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动。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人员包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律所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辅导期内，申



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与圣士达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本期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收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机构协同律师、会计师加以论证并提出建议，促进予以解决；

3、对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业绩情况进行跟踪调查；

4、就内控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内容整理了辅导资料，为辅导培训做好了准备，并将资料发送辅导对象学习。

### **（三）辅导工作内容**

#### **1、对辅导对象进行培训**

向圣士达被辅导人员发送相关学习资料，督促被辅导人员进行法规知识学习，帮助其学习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 **2、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准备全面及各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基础材料。

#### **3、通过访谈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通过访谈公司相关管理人员、销售人员、采购人员等，直接了解公司基本情况、商业模式、前景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同时，辅导机构督促圣士达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

#### **4、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多次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需规范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较好效果。

#### **5、开展财务核查及分析工作**

对公司开展财务核查工作，就银行存款、往来科目及报告期销售、采购额进行核查，同时围绕销售、采购、资金管理等流程执行穿行测试及内控测试，并就包括收入、成本、期间费用等重点科目进行抽凭复核，一方面了解公司重点经营流程并验证控制点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另一方面关注公司财务数据可靠性及合理性。

综上所述，在辅导过程中，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其他专业服务机构与圣士达相关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及时协助解决，督促圣士达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相关程序。

## **二、上期辅导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关于公司董事问题及规范情况**

在上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对象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尚不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对独立董事人数的要求。

截至本辅导期末，公司仍在寻找合适独立董事人选。

### **（二）公司内部缺少审计部门问题及规范情况**

在上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对象尚未建立独立的审计部门，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部门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协助公司成立独立审计部门。

截至本辅导期末，公司审计部门仍在筹建中。

## **三、本期辅导存在的主要问题**

根据前期辅导，发现公司存在未选聘独立董事、未设立独立审计部门的情形。公司尚未解决上述问题，本辅导期主要督促公司尽快选聘独立董事并设立审计部门。

## **四、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辅导人员安排**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安排毛雨、徐文中、王禾跃、王东清、赵辉、崔志祥、张伯伦共七名辅导人员对公司开展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

### **（二）主要内容安排**

#### **1、整理汇总各项问题并讨论解决方案**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项目组将进一步整理并汇总在尽职调查中发现的各

项问题，根据最新资料对问题进行全面的进一步分析，及时与圣士达及各中介机构充分沟通并提出相关整改意见，督促圣士达落实整改方案。

## **2、持续开展相关培训**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项目组将对前期工作中企业提出的问题进行专题整理，并会同圣士达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持续对圣士达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授权代表进行辅导培训工作，召开专题会议，提升企业相关人员对于资本市场的全面理解。

## **3、协助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内部治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项目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部门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了解到的公司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情况进一步梳理，协助公司分析排查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缺陷，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尽快达到符合监管机构辅导验收的标准。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圣士达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名）

毛雨

毛雨

徐文中

徐文中

王禾跃

王禾跃

赵辉

赵辉

崔志祥

崔志祥

王东清

王东清

张伯伦

张伯伦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4年4月15日

